

檔 號：
保存年限：

基隆市政府 函

地址：20201基隆市義一路1號
承辦人：詹仕清
電話：02-24591311#846
電子信箱：ab5093@gm.kl.edu.tw

受文者：基隆市七堵區七堵國民小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08年06月18日
發文字號：基府教學參字第1080147584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實施計畫 (376570000A_1080147584A00_ATTCH1.pdf)

主旨：轉知臺中市政府教育局辦理「107學年度中投區教師專業發展輔導夥伴培訓實施計畫」（如附件），詳如說明，請查照。

說明：

- 一、依據「教育部補助直轄市、縣(市)政府精進國民中學及國民小學教學專業與課程品質作業要點、教育部補助辦理教師專業發展實踐方案作業要點」暨臺中市政府教育局108年6月17日中市教課字第1080054318號函辦理。
- 二、研習相關訊息如下：
 - (一)時間：108年7月23（星期二）下午1時30分至5時、108年7月24日及25日（星期三、四）上午9時至下午4時。
 - (二)地點：臺中市立清水國民中學（臺中市清水區鰲峰路250號）。
 - (三)參加資格：需具備專業回饋人才進階培訓之研習時數。
 - (四)報名：請於108年7月5日前上網填寫以下表單：

<https://forms.gle/yrm7m14C3P81Ss5L9>

三、依教育部106學年度輔導夥伴培訓規定，完成旨揭研習之教

師將具備教師專業發展地方輔導夥伴身分，協助推動本市教專相關事務。為擴大教師專業發展輔導夥伴輔導能量，請貴校轉知所屬教師，並惠予參加教師公假出席。

四、本研習交通費由本市「107學年度直轄市、縣（市）政府推動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精進國民中學及國民小學教學品質計畫」經費支應。請貴校於研習結束後，將領據及請撥單免備文逕送教育處承辦人詹專案助理處，俾憑辦理撥款事宜。

正本：基隆市政府所屬學校(基隆市立安心幼兒園除外)

副本：本府教育處課程教學科

